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22 年 1 号）（以下简称“《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金租”）对重大关联交易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金融租赁公司与单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达到金融租赁公司上季末资本净额 5%以上，或累计达到金融租赁公司上季末资本净额 10%以上的交易，应当认定为重大关联交易。2024 年 12 月 17 日，华融金租与关联方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银理财”）开展 1 笔同业借款业务涉及资金类重大关联交易，具体如下：

2024 年 12 月 17 日，华融金租与信银理财开展同业借款业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63000 万元，业务起止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6 月 5 日。

二、交易对手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信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谷凌云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600 号 1 幢 35 层、
36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面向不特定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二）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理财产品，对受托的投资者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三）理财顾问和咨询服务；（四）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关联关系

截至交易发生时，我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国中信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融资产”），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为中信金融资产第一大股东，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实质重于形式原则，信银理财与我公司构成监管规则项下关联关系。

三、交易金额及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发生后，华融金租与信银理财的资金类关联交易发生额累计已达到华融金租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1.96%，属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所认定的金融租赁公司

重大关联交易。交易价格均采取市场定价，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交易价格公允，遵循公平公正原则。

四、董事会决议情况

本次报告的关联交易经华融金租第七届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七届董事会 2024 年度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华融金租独立董事对该笔交易发表了书面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8 日